

桃園市政府警察局楊梅分局

109 年寒假「挑戰極限」體驗活動簡章

一、活動日期：

108年2月2日(星期日)7時50分至13時。

二、活動地點：

桃園青年體驗學習園區(桃園市新屋區新港路16號)。

三、報到時間、地點：

於活動當日7時50分至8時00分至桃園市政府警察局楊梅分局2樓

大禮堂辦理報到(地址：桃園市楊梅區中山路123號)。

四、活動內容及流程：

(一)低空體驗設施活動：由專業教練帶領活動進行，挑戰自我極

限、突破自己，並運用各種主題活動，透過溝通、相互信任，

學習如何與人共處、一起成長、相互扶持，達到增進團隊情誼

的效果。

(二)藉由體驗活動競賽，錄取4名發放獎金各新台幣500元，未得獎

者另有參加獎勵(於活動當日發放，未出席者不得領取)。

活動時間	活動行程	活動說明	備註
7：50-8：10	報到	1. 認識分局工作人員與新朋友	分局 2 樓禮堂

		2. 活動規範告知	
8：10-09：00	前往桃園市青年體驗學習園區		搭乘遊覽車
09：00-11：30	低空體驗活動	1. 活動分組 2. 活動流程、裝備說明 講解	桃園青年體驗 學習園區
11：30-11：50	頒獎	1. 前4名頒發獎金 2. 未得名者發放參加 獎勵 3. 合影	
11：50-13：00	賦歸	返回分局	搭乘遊覽車

五、活動對象及人數：

(一) 活動對象：本市各公、私立國、高中(職)學生，依報名時間

順序錄取，並依報名時間順序遞補。

(二)活動人數：30名，額滿截止。

六、報名資訊：

(一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09年1月15日(星期三)止，免費報名，額

滿為止(依報名時間順序截止)。

(二)報名方式：填寫報名表暨家長同意書，並於109年1月15日前將

報名表暨家長同意書以拍照或掃描方式，回傳至電子信箱

muse681022@hotmail.com，完成報名程序。信箱主旨請載明「學

生○○○109年寒假活動同意書」。

(三)完成報名程序(回傳報名表同意書)後，請來電(03-4782413)

確認。避免未收到相關資料，影響報名資格。若報名截止後仍

未完成上述報名程序，報名資格將自動取消，不另行電話通知。

(四)活動人員確認名單於109年1月20日(星期一)前陸續以電子郵件通知。本分局保留核准與否之權利。

(五) 高低空體驗屬於激烈腎上腺素高度作用之運動，有下列情形者：心臟病、氣喘、高血壓、習慣性脫臼、其他不適宜激烈運動之症狀請勿參加。

七、活動聯絡人：

桃園市政府警察局楊梅分局偵查隊 蔡小姐

電話：03-4782413